

证券代码：833478

证券简称：侨益股份

主办券商：东亚前海证券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 2025 年度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补充预计 2025 年度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 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港口及代理服务	17,230,000.00	18,477,562.06	5,470,000.00	22,700,000.00	2,372,342.25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港口及代理服务	640,000,000.00	611,361,415.00	75,000,000.00	715,000,000.00	491,935,015.15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657,230,000.00	629,838,977.06	80,470,000.00	737,700,000.00	494,307,357.40	-

(二) 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	关联交易类型	2025年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代表人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9 层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林茂	提供劳务	550,000,000.00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9 层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林茂	接受劳务	18,000,000.00
厦门建禾油脂有限公司	厦门市同安区金富路 97 号办公楼 1 楼之二	有限责任公司	董强	提供劳务	40,000,000.00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东堤北路 9 号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温志芬	提供劳务	125,000,000.00
营口弘港仓储有限公司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营口弘港仓储有限公司-办公楼(经营场所：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营口弘港仓储有限公司-厂房)	有限责任公司	李亮	接受劳务	2,100,000.00
浙江利远海运有限公司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1-170 室（自贸试验区内）	有限责任公司	王艳	接受劳务	2,600,000.00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厦门建禾油脂有限公司为公司外部董事董强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的公司。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控股股东。

营口弘港仓储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申丽平控制的公司。

浙江利远海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董强、李叔岳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公允、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新增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均属正常性业务。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所需，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 (一)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